



证券代码：000819

证券简称：岳阳兴长

公告编号：2016-016

# 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016 年 4 月 27 日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公司董事长李华先生、总经理彭东升先生、财务总监刘庆瑞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段顺罗先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93,138,909.95	389,505,276.18	-24.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417,020.73	11,932,276.98	-71.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433,411.03	12,870,264.94	-73.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704,644.67	-7,558,790.61	149.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4	0.048	-70.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4	0.048	-70.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0%	1.85%	-1.3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11,963,266.81	818,801,462.80	-0.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83,437,376.94	678,504,722.37	0.73%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246,111,657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01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994.8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858.84	
减：所得税影响额	-5,463.43	
合计	-16,390.3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43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46%	57,744,225			
湖南长炼兴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31%	40,143,858		质押	36,330,000
王春丽	境内自然人	0.82%	2,008,761			
金雪松	境内自然人	0.72%	1,780,628			
铁笑爽	境内自然人	0.65%	1,601,204			
戴新华	境内自然人	0.63%	1,560,982			
黄凤刚	境内自然人	0.48%	1,176,100			
张寿清	境内自然人	0.41%	1,000,115			
徐海康	境内自然人	0.28%	685,219			
王国利	境内自然人	0.27%	670,397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57,744,225	人民币普通股	57,744,225			
湖南长炼兴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143,858	人民币普通股	40,143,858			
王春丽	2,008,761	人民币普通股	2,008,761			



金雪松	1,780,628	人民币普通股	1,780,628
铁笑爽	1,601,204	人民币普通股	1,601,204
戴新华	1,560,982	人民币普通股	1,560,982
黄凤刚	1,176,100	人民币普通股	1,176,100
张寿清	1,000,115	人民币普通股	1,000,115
徐海康	685,219	人民币普通股	685,219
王国利	670,397	人民币普通股	670,39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获知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数据增减变化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数	年初数	增减比率(%)
应收票据	654,412.00	1,034,386.00	-36.73%
应收账款	17,041,831.32	4,606,399.90	269.96%
应收利息	1,502,496.05	6,275,798.39	-76.06%
应收股利		1,225,000.00	-100.00%
其他应收款	1,447,121.07	914,236.62	58.2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107,500.00	21,607,500.00	-30.08%
应付职工薪酬	4,090,736.85	14,891,632.10	-72.53%
其他应付款	21,725,574.20	13,291,186.86	63.46%
专项储备	4,708,753.90	3,193,167.48	47.46%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比率(%)
管理费用	16,019,660.28	11,872,818.86	34.93%
财务费用	-566,709.12	-385,856.40	46.87%
资产减值损失	853,761.45	288,409.42	196.02%
投资收益	-1,296,787.57	-667,942.18	-94.15%
营业利润	4,068,777.89	19,936,151.52	-79.59%
利润总额	4,046,924.16	18,685,500.90	-78.34%
净利润	1,750,627.43	15,680,290.90	-88.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17,020.73	11,932,276.98	-71.36%
少数股东损益	-1,666,393.30	3,748,013.92	-144.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5,504.69	1,364,192.91	38.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6,807,588.48	211,808,880.37	-40.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4,644.67	-7,558,790.61	149.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97,913.08	4,831,221.43	-52.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388.88	2,700,000.00	-109.35%

说明：

1、应收票据比年初减少36.73%，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新岭化工较年初减少所致。

2、应收账款比年初增加269.96%，主要是公司本部及新岭化工应收货款增加所致。

3、应收利息比年初减少76.06%，主要是收回定期存款利息所致。

4、应收股利较年初减少100%，主要是收到华融湘江银行分红款所致。

5、其他应收款比年初增加58.29%，主要是正常经营增加所致。

6、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年初减少30.08%，主要是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兴长银行理财产品到期收回。

7、应付职工薪酬比年初减少72.53%，主要是本期支付员工上年底薪酬所致。

8、其他应付款比年初增加63.46%，主要是公司本部报告期计提基本养老金、住房公积金在报告期后支付所致。

9、专项储备比年初增加47.46%，主要是公司本部计提安全生产专项储备金所致。

10、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34.93%，主要是公司本部增加计提安全生产储备金及控股子公司新岭化工折旧增加所致。

11、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46.87%，主要是收到存款利息所致。

12、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94.15%，主要是公司参股公司芜湖康卫亏损增加所致。

13、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比上年



同期减少79.59%、78.34%、88.84%、71.36%，主要原因：一是公司本部产品价格下跌幅度高于原材料价格下跌幅度导致盈利能力下降，二是控股子公司新岭化工去年同期盈利765万元而本期亏损，三是参股子公司芜湖康卫折旧增加导致公司按权益法核算的亏损增加。

14、少数股东损益比上年同期减少144.16%，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新岭化工报告期亏损而去年同期盈利。

15、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38.95%，主要是收到应收款项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16、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40.13%，主要是原材料价格比去年同期下跌所致。

1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49.01%，主要是去年同期油品分公司为锁定成品油价格支付预付款较多而本期成品油价格下跌预付款减少所致。

18、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52.44%，主要是本期公司控股子公司新岭化工购建固定资产支出现金较上期减少所致。

19、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09.35%，主要是本期控股子公司新岭化工借款减少所致。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控股子公司新岭化工经营情况

湖南新岭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新岭化工”)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8000万元，公司持有其51%股份。

报告期，新岭化工一方面继续根据邻甲酚市场需求情况适时精心组织生产，不断降低生产成本、提高收率和产品质量；另一方面，紧盯国内市场，加强和客户的沟通和联系，精心维护和巩固国内邻甲酚高端树脂市场；第三，加大力度重点拓展海外市场，力争打通海外市场的营销渠道。但因市场和环保问题，高端树脂市场开工不足、低端农药市场大多处于停工状况，邻甲酚市场仍然形势严峻，致使开工不足，产量难以增加、销量难以扩大，导致报告期出现较大亏损。

截止2016年3月31日，新岭化工总资产14,709.78万元，负债8,592.97万元，所有者权益6,116.81万元，报告期实现净利润-340.08万元，累计净利润-1,989.79万元。

### 2、参股子公司芜湖康卫有关情况说明



芜湖康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芜湖康卫”)为公司参股子公司, 注册资本为 11789.41 万元, 公司持有 32.54% 股份, 为其第二大股东, 公司按权益法核算其投资收益。

报告期, 芜湖康卫一方面积极配合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以下称“国家药监局”)对胃病疫苗药品批准文号补充注册申请的审评工作,; 另一方面, 积极总结试生产经验并进行工艺优化实验, 包括工艺验证性实验、工艺稳定性实验以及质量检测优化实验等; 三是编制和完善 GMP 认证相关申请资料, 四是积极制定和完善融资方案。目前, 国家药监局药品审评中心正在按照审评程序对胃病疫苗药品批准文号补充注册申请事项进行审评; 何时获得药品批准文号存在不确定性。

报告期, 因芜湖康卫资金较为紧张, 而增资方案尚未履行审批程序和正式实施, 暂时不能通过增资解决其运营资金。经芜湖康卫请求并经芜湖康卫两大法人股东协商, 拟由两大法人股东共同向芜湖康卫提供借款 2500 万元, 其中河北华安提供借款 1500 万元、本公司提供借款 1000 万元。

胃病疫苗要正式生产、销售, 除获得药品批准文号外, 尚需获得 GMP 证书。目前, 芜湖康卫 GMP 认证申报的相关准备工作正在进行中, 但尚未正式提出申请, 何时申请尚需根据药品批准文号注册申请审评进程确定, 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慎重提醒广大投资者: 胃病疫苗正式生产、上市销售仍需相当漫长的时间, 其进程受药品批准文号和 GMP 认证审核时间影响, 何时能够正式生产、销售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请投资者认真阅读 2015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zse.cn](http://www.szse.cn)、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的《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参股子公司芜湖康卫药品批准文号注册申请获受理的公告》以及公司《2015 年年度报告》, 充分关注相关风险。

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 芜湖康卫总资产 23,650.95 万元, 负债 13,700.98 万元, 所有者权益 9,949.97 万元, 报告期净利润-398.52 万元, 累计净利润-12,553.43 万元。

###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中石化资产公司(控股股东)	其他承诺	在股市异常波动时期,不减持公司股票	2015年07月11日	股市异常波动期间	股市异常波动时期未减持公司股票
	兴长集团(第二大股东)	股份增持承诺	2015年7月9日至2016年1月8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市值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	2015年07月09日	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的六个月内	2015年7月27日至8月4日期间,增持公司股份980,958股,增持金额25,034,048元,增持期间及增持后6个月内未减持公司股份。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四、对 2016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报告期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芜湖康卫产业化进展以及新岭化工生产经营情况。

##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李 华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七日